



西安海天天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XI'AN HAITIAN ANTENNA TECHNOLOG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7)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的第一季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是，於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毋須有過往盈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高風險及其它特色，意味著這是一個更適合於專業及其它經驗豐富投資者的市場。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的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途徑為在聯交所運營的互聯網網頁上進行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上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者應注意須能閱覽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西安海天天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佈負全責，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它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的一切意見均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 僅供識別

摘要

-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未經審計虧損約**900**萬元人民幣，較二零零五年同期虧損下降約**140**萬元人民幣，或約**13.5%**。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綜合業績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計經營業績連同二零零五年同期的未經審計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未經審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27,859	22,501
銷售成本		(18,218)	(11,821)
毛利		9,641	10,679
其它收益		293	200
分銷成本		(8,291)	(9,905)
行政管理費用		(7,101)	(5,060)
其它經營費用		(3,775)	(4,222)
經營虧損		(9,233)	(8,308)
財務成本		(1,235)	(2,059)
除稅前虧損		(10,468)	(10,367)
所得稅開支	4	525	—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9,943)	(10,367)
少數股東權益		927	—
本期虧損		(9,016)	(10,367)
每股虧損—基本，人民幣仙	6	(1.4)	(1.7)

未經審計綜合財務業績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1. 編製基準

此未經審計綜合財務業績已根據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準則編製。

本集團的賬冊及紀錄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人民幣為本集團大部分交易的貨幣。

2. 會計政策

編製此未經審計綜合財務業績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所採用者一致。

3. 營業額

營業額指向對外客戶銷售貨物所收取及應收的金額，惟不包括增值稅、減退貨及折扣，以及提供服務收取及應收的收入。

下表顯示按收入性質劃分的營業額：

	(未經審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24,423	20,662
服務收入	3,436	1,839
	27,859	22,501

下表顯示按地區劃分的營業額：

	(未經審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17,747	20,910
海外	10,112	1,591
	27,859	22,501

4. 所得稅開支

上述金額指本集團就二零零五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作出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過量撥備的轉回。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五日，本公司向有關稅務機關申請，豁免繳付首兩個業務獲利年度（即分別為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企業所得稅，並減免其後三年的企業所得稅的50%。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日，本公司已獲有關稅務機關就申請免稅期的批文。

5.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6.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計虧損約9,016,000元人民幣（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計虧損約10,367,000元人民幣）除以已發行股數647,058,824股（二零零五年：647,058,824股）計算。

鑒於兩段期間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7. 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法定公益金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累計溢利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71,229	9,805	5,326	81,639	167,999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虧損淨額				(10,367)	(10,367)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71,229	9,805	5,326	71,272	157,632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71,229	10,213	5,529	86,785	173,756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虧損淨額				(9,016)	(9,016)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71,229	10,213	5,529	77,769	164,74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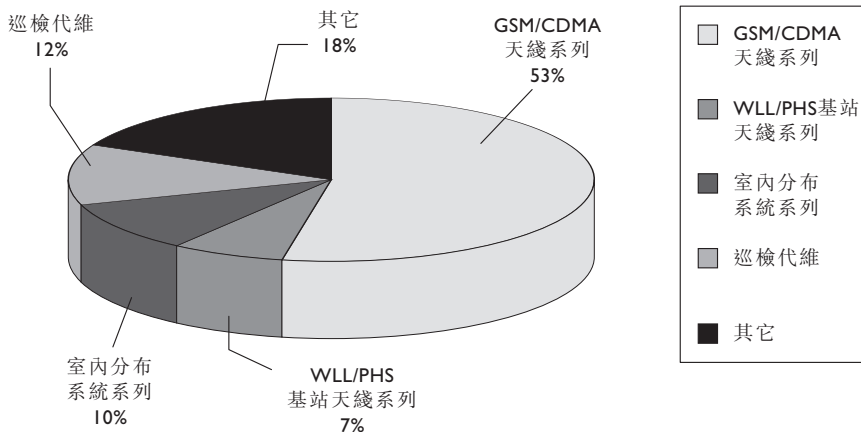
業務回顧

營業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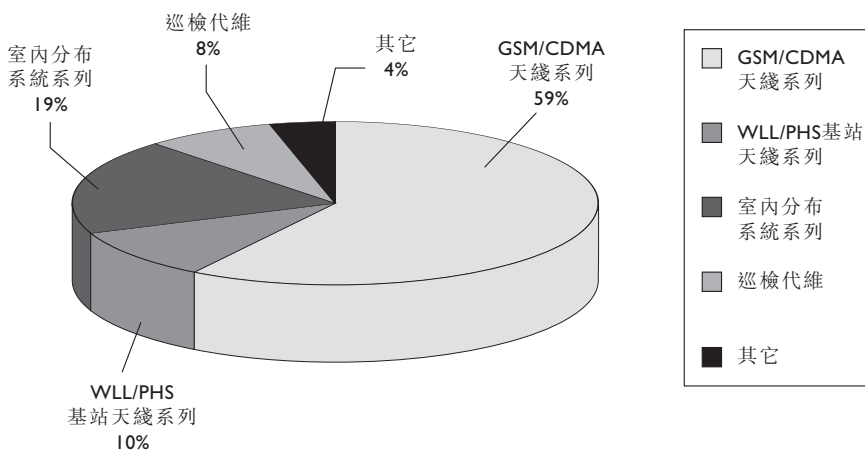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未經審計營業額約**2,790**萬元人民幣，與二零零五年同期的未經審計營業額比較上漲了約**24.0%**。此上漲主要是得益於(1)國內市場：本集團在國內短波通訊天線及網絡巡檢代維服務等高毛利產品的銷售上取得顯著的增長。於本報告期內，在本集團的營業額中上述產品較二零零五年同期上漲約**590**萬元人民幣，或約**223%**；及(2)海外市場：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出口銷售取得了令人矚目的增長，較二零零五年同期上漲約**850**萬元人民幣，或約**535.6%**，達約**1,010**萬元人民幣。此乃本集團不斷強調及盡力拓展海外市場的成果。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按產品系列劃分的營業額分類圖，連同截至二零零五年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按產品系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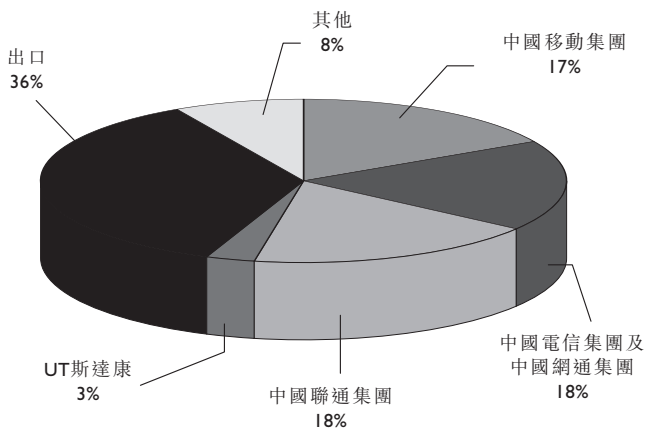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按產品系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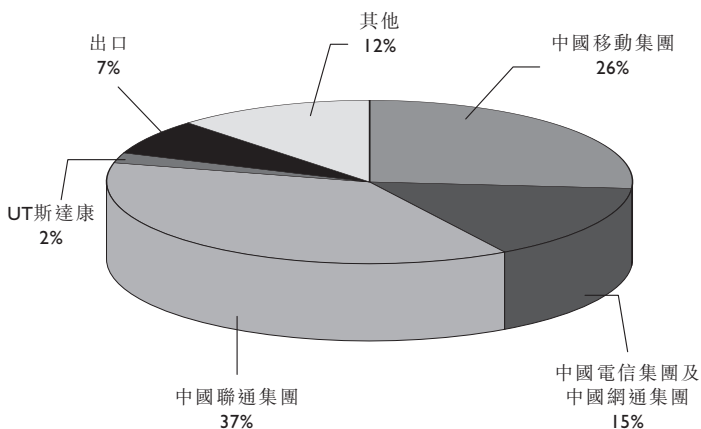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按主要客戶劃分的營業額分類圖，連同截至二零零五年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按客戶系列）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按客戶系列）



圖例：

UT斯達康：UT斯達康通訊有限公司（「UT斯達康」）

中國電信集團及中國網通集團：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及其子（分）公司（合稱「中國電信集團」）及中國網絡通信有限公司及其子（分）公司（合稱「中國網通集團」）

中國聯通集團：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及其子（分）公司（合稱「中國聯通集團」）

中國移動集團：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及其子（分）公司（合稱「中國移動集團」）

毛利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未經審計毛利約**960**萬元人民幣，毛利率為**34.6%**，較二零零五年同期的毛利率**47.6%**顯著下跌，此下跌主因是(1)電信運營商的需求下降引發市場價格競爭異常激烈，從而對本集團毛利產生了負面影響；及(2)原材料價格較二零零五年持續上漲，使情況惡化。

經營成本及費用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分銷成本達約**830**萬元人民幣，較二零零五年同期減少約**160**萬元人民幣，或約**16.2%**。此減少主因是本期間中介服務費下降，且本集團推行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行政管理費用約**710**萬元人民幣，較二零零五年同期上升約**200**萬元人民幣，或約**39.2%**，由於本集團擴展其經營規模，致使各項行政管理費用普遍上漲。另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的增加也導致了該項費用的上升。

其它經營費用約**380**萬元人民幣，較去年同期減少約**9.5%**。此金額主要指研發成本、攤銷已資本化的研發成本及攤銷無形資產。

主要為利息費用的財務成本較二零零五年同期下降約**90**萬元人民幣，或約**42.9%**，導致此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每月的平均銀行借款餘額較二零零五年同期有所下降。

未來展望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已經開始進入**3G**相關產品的小批量生產階段，董事對拓展中國**3G**電信市場前景仍然充滿信心，本集團將在**TD-SCDMA**相關產品的發展上進一步加大力度和投資。

本集團將繼續集中精力發展新產品及開拓新市場以擴大收入來源。董事深信出口銷售將成為本集團未來年度中不斷增長的收入來源。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的董事、監事（猶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適用於董事的規定已應用於監事）或行政總裁（包括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

須存置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其它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本公司內資股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身份	所持本公司 內資股數目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內資股的 概約百分比	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股本中的 概約百分比
肖兵先生	個人	由受控公司持有 (附註1)	180,000,000	37.09%	27.81%

附註1：該等內資股由西安天安投資有限公司（「天安投資」）持有，該公司分別由肖兵先生及姚文俐女士實益擁有60%及4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肖兵先生被視為於天安投資持有的同一批180,0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收購H股的權利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所知，概無本公司的董事、監事或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包括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擁有或獲授予或行使任何可認購H股（或認股權證或債券（如適用）或收購H股的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它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或實體（除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A) 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本公司內資股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權益類別	身份	所持本公司 內資股數目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內資股的 概約百分比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股本中的 概約百分比
內資股					
天安投資	公司	實益擁有人	180,000,000 (附註1)	37.09%	27.81%
姚文俐女士	個人	由受控公司持有	180,000,000 (附註1)	37.09%	27.81%
肖良勇教授	個人	行動一致人士	180,000,000 (附註2)	37.09%	27.81%

主要股東名稱	權益類別	身份	所持本公司 內資股數目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內資股的 概約百分比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股本中的 概約百分比
西安解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0	20.60%	15.45%
西安國際信託投資有限公司 (「西安國投」)	公司	實益擁有人	70,151,471 (附註3)	14.45%	10.84%
西安市財政局	公司	由受控公司持有	70,151,471 (附註3)	14.45%	10.84%
陝西保升國際投資 有限責任公司	公司	由受控公司持有	70,151,471 (附註3)	14.45%	10.84%

附註：

1. 該等內資股由天安投資持有，該公司分別由肖兵先生及姚文俐女士實益擁有60%及4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姚文俐女士被視為於天安投資持有的同一批180,0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2. 肖良勇教授乃肖兵先生的父親，亦為肖兵先生行動一致的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肖良勇教授被視為於天安投資持有的同一批180,0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3. 該等內資股由西安國投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分別持有西安國投超過三分之一投票權的西安市財政局與陝西保升國際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均被視為於西安國投持有的同一批70,151,471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其它人士須披露彼等的權益

本公司內資股好倉

股東名稱	權益類別	身份	所持本公司 內資股數目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內資股的 概約百分比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股本中的 概約百分比
北京京泰投資管理 中心 (「京泰中心」)	公司	實益擁有人	54,077,941 (附註1)	11.14%	8.35%
京泰實業(集團) 有限公司	公司	由受控公司持有	54,077,941 (附註1)	11.14%	8.35%
陝西省絲綢進 出口公司 (「陝西絲綢」)	公司	實益擁有人	45,064,706 (附註2)	9.28%	6.96%
陝西省財政廳	公司	由受控公司持有	45,064,706 (附註2)	9.28%	6.96%

本公司H股好倉

股東名稱	權益類別	身份	所持本公司 H股數目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H股中的 概約百分比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股本中的 概約百分比
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公司	投資經理人	14,736,000 (附註3)	9.10%	2.27%
Taicom Capital Ltd.	公司	投資經理人	13,004,000 (附註3)	8.03%	2.00%
Carlson Fund Equity Asian Small Cap	公司	投資經理人	10,520,000 (附註3)	6.50%	1.62%
宋穎女士	個人	實益持有人	8,800,000	5.43%	1.35%

附註：

1. 該等內資股由京泰中心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持有京泰中心超過三分之一投票權的京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京泰中心持有的同一批54,077,941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2. 該等內資股由陝西絲綢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持有陝西絲綢超過三分之一投票權的陝西省財政廳，被視為於陝西絲綢持有同一批45,064,706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3. 本公司股東的詳情乃根據聯交所網站發佈的信息載列。本公司未接獲有關股東的任何通知及企業主要股東通知書。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中所記載的權益或淡倉。

競爭性權益

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的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或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利益衝突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審計委員會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四日成立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其主要職權是檢查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體系。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審計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鵬程先生及龔書喜教授，以及非執行董事李文琦先生三人組成。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計綜合財務業績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業績的核算已遵照適用的會計準則及要求，以及披露已足夠。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肖兵

中國，西安，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肖兵先生、梁志軍先生及周天游先生；非執行董事王科先生、劉永強先生、王全福先生、王京女士及李文琦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龔書喜教授、王鵬程先生及強文郁先生組成。

本公佈將與其刊登日期起在創業板網址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一連登載最少七日。